



五、优惠政策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五、优惠政策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）的（甘肃医学院附属开放式隔离病床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开放式隔离病床（单人无菌室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徐州洁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4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3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甘肃太一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19 日

